

证券代码:688073 证券简称:华得医药 公告编号:2025-050

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利润分配比例：拟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9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以上市公司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比例，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17,426,163.51元。截至2024年4月31日，公司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90,752,956.97元。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117,426,163.51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4,019,775.67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度财务状况良好，未分配利润人民币90,752,956.97元，公司拟以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9元(含税)。截至2024年4月23日，公司总股本90,882,948股，剔除回购股份后参与分红的股份为86,866,387股，合计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78,179,48.3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即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65.58%)，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以上市公司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比例，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4月23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的方案是结合公司的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股东合理回报等综合因素的考量，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73 证券简称:华得医药 公告编号:2025-052

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1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二)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5年5月14日 14点30分
召开日期：2025年5月14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杨浦区翔殷路999号3幢3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日期：自2025年5月14日

至2025年5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15:00-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会议议程及会议时间安排：会议议程及会议时间安排：议案1-已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4年4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3、议案4、议案7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4、议案7
5.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戴帆、戴龙、共青城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万购万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 涉及特别表决权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7.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8. 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0日，公司A股股东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和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和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登记；
(三)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登记；
(四)异地股东可采用电子邮件、电子邮件登记，电子邮件登记时间以收到电子邮件时间为推，在电子邮件中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附上1、2项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电子邮件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出席时请携带登记材料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办理登记。

9. 其他事项

1. 参会股东请提前60分钟到达会议现场签到，为保证会议现场有良好的秩序，迟到或未按规定办理手续者不得入场，但可通过网络进行投票。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翔殷路999号3幢6层
联系电话：021-61601560
电子邮件：hi@idepharmatech.com
联系人：先生

特此公告。

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拟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73 证券简称:华得医药 公告编号:2025-048

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戴帆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方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程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间，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运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对公司的经营和管理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10,201,033.6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7,426,163.5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4,019,775.67元。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度财务状况良好，未分配利润人民币90,752,956.97元，公司拟以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9元(含税)。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程合法有效。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程合法有效。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程合法有效。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程合法有效。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程合法有效。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程合法有效。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程合法有效。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程合法有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程合法有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程合法有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程合法有效。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程合法有效。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程合法有效。

1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程合法有效。

1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程合法有效。

19.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程合法有效。

2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有偿工作，符合相关法律、